

# 幸福生态和谐羽林

## 全域旅游系列报道之九

羽林街道位于新昌县城东北部,由原城关镇临江社区和拔茅片和大片组成,东至新林乡、大市聚镇,南至新昌江,西至新昌大桥及原西效乡与孟家塘乡分界线,北至嵊州市的黄泽镇、金庭镇。104国道穿街而过,新昌江、黄泽江流过全境。行政区域面积约85.5平方公里,下辖1个社区、42个行政村。

### 红色旅游

**新昌革命烈士陵园。**位于拔茅村马鞍山,离县城约5公里,安葬着从土地革命战争开始,经抗日战争、解放战争、抗美援朝、对越自卫作战至今,为民族解放、人民幸福和国家富强付出生命的297名烈士。烈士陵园总占地56.6亩,总建筑面积12000平方米,共划分为入口广场、烈士纪念馆、纪念碑及广场、烈士墓区、休闲登山步道等五个功能区。

### 乡村旅游

**长诏村。**面积4.444平方公里,其中耕地536亩,茶园124亩,山林6976亩。位于天姥山国家级风景名胜区,沃洲湖景区入口处,东连沃洲湖、南接天姥山、西邻桃源洞、北靠104国道,长茅公路穿村而过,环境优美、旅游资源丰富、交通便捷,区位优势得天独厚,2011年成功创建绍兴市农家乐、特色示范村、绍兴市森林休闲旅游特色村。

**大联村。**由五个自然村(沙帽斗、大岙底、井湾、发洪坑、云居寺)紧密联系组成,因而得名“大联”。该村扎实推进乡村旅游特色村创建项目,截至目前,一期大联食堂、小吃一条街、游客集散中心、农民公园等项目已经基本完成建设,入口景观、儿童滴水区、游步道等在紧张建设;二期大会堂改造、水库景观提升工程、进村主干道景观工程正在设计中。下一步,该村将充分挖掘“古树、古寺”等旅游资源,以度假休闲为特色,以绿色生态为依托,打造集观光、休闲、体验为一体的别具特色的乡村旅游点。

**芦士村。**由芦士、岙里、伏虎三个自然村组成,地处钦寸水库下游,生态良好,风景秀丽,离新昌城关14公里,交通较为便利。随着钦寸水库的建设和使用,该村的地理优势日益凸显。村民多为种植花木,茶叶和桃形李,有桃形李基地约300亩。

**枫家潭村。**位于黄泽江上游,现有农户293户,人口798人,共有耕地面积554亩,其中水田393亩。山林1040亩,茶园60亩,桑园40亩。钦寸水库景区位于枫家潭上游。该村茂林成荫,环境幽美,自然景观资源丰富,交通便捷,地理位置优越。

**三合村。**有上百亩芍药花基地,基地周围,130多种名贵中草药也正在茁壮成长。作为新昌药谷养生小镇的一部分,这个中药材种植基地已经慢慢成型,并按照健康服务养生区、健康产品研发区、中药材休闲观光区的空间架构规划建设。

(奕佳莪 马骏 整理)



三合村芍药花



三合村3D墙画



革命烈士陵园

## 关于十九峰景区飞龙栈道开放的通告

为提升景区品质、优化游客体验,新昌十九峰景区对飞龙栈道、索桥开展为期一个月的检测、维护和环境整治等一系列封闭式升级,新增了全国首创悬崖栈道飞龙3D画。景区将于2017年4月15日起正式对外开放,欢迎广大游客前来观光旅游。

根据节气变化,十九峰景区飞龙栈道5月1日-9月30日上行时间调整为7:30-3:00,栈道每日动态及限行措施请关注新昌旅游官方网站、微信、微博等平台消息,预定及咨询电话:0575-86332000 0575-86251638。

新昌县十九峰景区发展有限公司  
2017年4月11日



大明有机茶场

## 新昌县“巾帼微力量·助推全域旅游”女性微拍系列摄影大赛征稿启事

为丰富全县妇女文化生活,进一步引导广大妇女发现美、分享美、传播美,展现大美新昌,提升新昌的知名度和美誉度,助推全域旅游发展。新昌县妇联、新昌县旅游委员会、新昌县新闻信息传播中心决定联合举办“巾帼微力量·助推全域旅游”女性微拍系列摄影大赛,现面向县内外所有女性摄影爱好者征稿。具体事项如下:

- 一、承办单位  
新昌县旅游集团有限公司、新昌新闻网、新昌县摄影家协会、新昌县级机关妇委会
- 二、大赛主题  
巾帼微力量·助推全域旅游
- 三、赛程安排  
2017年3月-12月,分季赛和年度总决赛
- 四、参赛对象  
县内外所有女性
- 五、赛季安排

- 第一季赛截稿时间为4月30日,第二季赛截稿时间为6月30日,第三季赛截稿时间为9月30日,第四季赛截稿时间为11月30日。12月为年度总决赛,截稿时间为12月10日。
- 六、奖项设置
  - 1. 每季设一等奖1名(奖金800元)、二等奖2名(奖金各500元)、三等奖3名(奖金各300元)、优秀奖20名(奖金各100元)、人气奖10名(奖金各200元)。
  - 2. 年度总决赛设一等奖1名(奖金5000元)、二等奖2名(奖金各3000元)、三等奖3名(奖金各1000元)、优秀奖50名(奖金各300元)、人气奖30名(奖金各500元)。
  - 3. 县内妇女组织“组织奖”若干名。
  - 4. 优秀奖及以上奖项和组织奖均发给获奖证书。

- 七、作品要求
  - 1. 作品拍摄地点必须为新昌县内,拍摄时间为2017年内。
  - 2. 所有参赛作品须确保内容真实、主题明确、内容健康,为参赛者原创作品。
  - 3. 摄影工具不限,手机、相机拍摄均可。
  - 4. 已在历届县级以上摄影赛中获过奖的作品谢绝参赛。
- 八、投稿方式
  - 1. 将作品发送至“今日新昌”微信公众号。
  - 2. 获奖名单公布后,作者在7天内将作品原始文件(文件大小须1M以上)发送至6046000@163.com电子邮箱。
- 九、作品展示  
所有参赛作品均在新昌新闻网《巾帼微力量·助推全域旅游》新闻专题中予以编号展示,并通过网络或微信进行投票。

- 十、作品评选  
人气投票+专家评审。

新昌县妇联  
新昌县旅游委员会  
新昌县新闻信息传播中心

注:投稿详细流程、季赛主题、作品详细要求等详见新昌新闻网《巾帼微力量·助推全域旅游》新闻专题(<http://xc-news.zjol.com.cn/jpzt/2017cyds/index.shtml>)或扫描

